※本表僅係大學學系招生選才時，於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過程之學習準備建議方向，並非指學生必須具備所有項次之學習歷程。
例如：A學系於「多元表現」看重學生之「擔任幹部經驗」及「特殊優良表現證明」，若學生未能提具特殊優良表現相關證明(A學系審查重點項次之一)，但另提供「服務學習經驗」，學系仍會以學生所提供之多元表現情形，據以綜合評量。

中國文化大學-化學系

<table>
<tr><th>項目</th><th colspan="2">內容</th><th></th></tr>
<tr><td rowspan="3">學習準備
建議方向</td><td>修課
紀錄</td><td>1.本系屬數理化學群[1] ，參考部定必修、加深加廣選修、校訂必修、多元選修及綜合型高中之課程[2] 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

2.本系參考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
(1)語文領域
(2)自然科學領域
(3)科技領域
(4)綜合活動領域

3.學業總成績</td><td rowspan="3">本系選才方向為訓練學生紮實的基礎及應用化學能力以配合國家高科技產業發展所需人才，因此重視具有下列能力的人才
1.對於自然科學有興趣
2.具備跨領域及整合型能力
3.具備獨立學習、創新思考之能力
4.著重於本科相關學科能力展現

一、修課紀錄
1.重視修習與學系相關領域科目或課程之表現。
2.重視選修相關領域科目或課程之動機與理由。
3.學業表現參考重點：學業總表現、化學系相關科目表現。

二、課程學習成果
重視學系相關領域課程之學習成果表現與心得。

三、多元表現
1.至少具備一項。
2.重視參與動機、理由與心得。</td></tr>
<tr><td>課程
學習
成果</td><td>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選擇提供，至多3件，本系據以綜合評量。
1.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或特殊類型班級[3] 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td></tr>
<tr><td>多元
表現</td><td>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選擇提供，至多10件，並以校內活動為主，且另撰寫『多元表現綜整心得』，本系據以綜合評量。
1.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2.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3.特殊優良表現證明</td></tr>
<tr><td>學習歷程
自述</td><td colspan="3">1.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2.就讀動機</td></tr>
<tr><td>其他</td><td colspan="3">無</td></tr>
</table>

備註１：大學學系歸屬學群係協助高中輔導及學習準備，未來可能隨著學系課程規劃及更名等情形而改變，惟不影響學系公告學習準備建議方向。
備註２：綜合型高中之課程為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及校訂選修(一般科目、專精科目)。
備註３：特殊類型班級係指依據特殊教育法、國民體育法、藝術教育法及相關法規，特殊教育學生與體育班、藝術才能班及科學班等特殊類型班級。
備註４：學生可在課程學習成果或多元表現項目中，呈現探索學習的歷程，讓大學學系看見學生的文化特質、能力與熱忱；如原住民學生可呈現原住民族文化與語言表現成果，以及對原住民族於當代社會所面臨各項議題的觀察與反思能力等。